

证券代码：836248

证券简称：豪特装备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## 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常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228,60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96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长辜俊杰因公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》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228,60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》和其他有关新三板挂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228,609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要求，结合公司运营实际，对公司 2020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情况进行编制汇报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1-001)、《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228,60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228,60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7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707,91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四川豪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、绵阳豪鼎股权投资管理中心(有限合

伙) 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, 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, 并形成《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 228, 60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0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, 编制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 228, 60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 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, 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 228, 609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四川豪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11,637,160.00 元展期一年。原借款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到期，展期后，借款到期日为 2022 年 4 月 16 日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707,91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四川豪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、绵阳豪鼎股权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228,60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易卫、李玉霞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经核查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德恒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四川豪特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3 日